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(建筑)规划许可证附件

建字第4102232026GG0013686(建筑)

项目名称	郑州动力电池产业园扩建项目(一期)(第六批)										
建设位置	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淮海路以南、联港大道以西										
投资备案平台项目编号	2503-410173-04-01-377713										
建设单位	郑州弗迪电池有限公司										
设计单位	航天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									
项目用途	厂房	永久/临时					永久				
建筑明细											
项目名称	永久临时	建筑分类	栋数	层数		总高(m)	结构	基底尺寸			建筑面积(m ²)
				地上	地下			形状	长*宽(m)	面积(m ²)	
DK8-8号仓库	永久	仓库	1	1	0	12.70	门式刚架	矩形	119.40×100.40	12918.31	13167.04
遵守事项:											
<p>1. 有关消防、环保、文物、人防、节能、绿化、安全、机场等按其主管部门意见办理。</p> <p>2. 建筑物结构安全及抗震设防概由设计单位负责。</p> <p>3. 该项目总用地面积670656.76m², 总建筑面积659867.52m²,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16276.31m², 地下建筑面积43591.21m²; 计容建筑面积785459.50m²。项目配建机动车停车位2706个(地上1906个, 地下800个), 其中充电车位316个; 配建非机动车停车位4381个(均位于地上), 其中充电车位696个。本次报建: 总建筑面积13167.04m²,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3167.04m², 地下建筑面积0.00m²; 计容建筑面积25154.80m²。</p> <p>4. 建设工程施工前, 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放线申请。</p> <p>5. 本证自取得之日起满一年, 建设工程未依法办理相关开工手续的, 该证自行失效。</p> <p>6. 本证确需延期的, 应当在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我局提出申请, 经批准可延期一次, 延期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。</p> <p>7. 建筑工程施工至正负零前必须向我局提出书面验线申请。</p> <p>8. 相关部门审查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。</p> <p>9. 审批未尽之事宜, 以我局审定的报建图为准。</p>											

领证人: 吴笑天

领证日期: 2026.2.10

发证机关: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
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发证日期: 2026年02月10日

